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机电工程学院 2023 年萃英计划网络远程面试指南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教育部关于研究生招生面试的相关要求，为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我院 2023 年萃英计划采用网络远程面试方式。请考生按照以下安排备考：

一、关注学校及报考学院相关通知

进入面试的考生应当密切关注 QQ 群（768659833）和机电工程学院官网通知，了解面试环节和相关政策法规，并保持手机通讯畅通，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提前做好面试设备调试并选择适合面试的环境

考生应按学校要求备妥软硬件面试条件和网络环境，提前安装指定软件，并按报考学院要求配合完成网络远程面试软件测试。

1、面试设备

（1）考生需要准备可以支撑“双机位”运行的硬件和网络，即需要两部带摄像头的设备及附件，如笔记本电脑 1 台+智能手机 1 部+手机支架（或智能手机 2 部+手机支架）等。网络使用 10Mbps 以上宽带（WiFi）或 4G/5G 网络，且连接正常。

（2）“双机位”摆放要求：笔记本电脑（第一机位）从正面拍摄，放置在距离本人 30cm 左右处，手机（第二机位）从考生侧后方 45° 距离本人 30cm 左右处拍摄，确保第一机位和第二机位分别从考生面前和身后完整拍摄到考生全身、面试小组能够从第二机位清晰看到第一机位屏幕。第一机位和第二机位须两个账号分别登陆，效果图如下。



图 1 第一机位示意图



图 2 第二机位拍摄效果示意图

(3) 考生面试中须关闭移动设备录屏、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正常面试的应用程序，并提前做好休眠时间、拒接电话和语音通话等设置，考试过程中不得接打电话，不得转换考试界面，视频监控设备不得中断。请考生提前按报考学院要求做好准备，并在提前开展的系统调试过程中配合测试。

2.面试软件

- (1) 下载腾讯会议最新版，并注册两个腾讯会议账号。
- (2) 提前对设备和网络做好测试，须保证设备电量充足。

3、面试环境

(1) 考生应当选择独立、封闭、安静、明亮的面试房间，面试桌面除学院规定的面试设备和物品外，不得放置与面试相关的任何材料，考生座位 1.5 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电子设备等。

(2) 面试开始前，考生应当根据面试工作人员的指令，手持摄像头，环绕 360° 展示考生应试环境，面试全程除考生本人外，不能有其他人在房内或进入房间，不能有其他说话声音。面试开始前应通过视频配合工作人员检查周围环境。

(3) 考生须全程携带学生证、居民身份证等相关证件，随时备查。

4、面试用品

- (1) 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学生证
- (2) 黑色签字笔和空白 A4 纸若干
- (3) 报考学院要求准备的其他考试用品

三、面试流程

1.平台登录

学院随机确定考生面试序号，第一机位进入视频面试软件时请确保使用【面试序号-考生】进入会议，第二机位使用【面试序号-考生-监控】。

2.进入候考区后，请自觉遵守面试秩序，服从面试小组的安排和管理进行面试，如听不到考官声音或者出现其他特殊情况，先不要擅自离开面试界面，保持手机通讯畅通，等待面试小组电话联系。

3.面试开始前，考生面向镜头出示《诚信面试承诺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学生证等资格审核相关材料

4.面试结束后，应按照指令离开面试区。

5.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认为有必要时，可对考生再次面试。

四、注意事项

1.考生在参加面试前，应再次检查面试设备、网络，确保正常畅通，关闭任何有可能影响面试全过程的应用程序。保持手机通话畅通。如报考时填报的手机号码已更换，应提前向报考学院报备。

2.考生应按照报考学院通知的面试时间准时参加远程在线面试的备考，无特殊原因未按照考务人员通知时间到场备考的，经工作人员短信或电话提醒后，仍然未进场的或面试过程中未经考务工作人员

同意擅自操作面试终端设备退出面试考场的视为放弃面试资格,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

3.考生面试过程中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应着装整齐,坐姿端正,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视线不能离开屏幕,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面试不得使用耳机。

4.面试过程中若发生考生方断网情况,面试小组工作人员将在第一时间电话联络考生,继续面试问答,请在电话铃响第一时间接听,如超过1分钟未接听,按自动放弃本次面试处理。如果学院有其他规定,以学院规定为准。

5.按照所报考学院安排,在网上模拟、演练。

6.按照教育部关于研究生考试的相关规定,面试环节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向他人及网络传播面试题目及照片、音视频等面试信息,违者按国家关于教育考试的相关法规严肃处理。

7.因环境、条件所限网络面试确有困难的考生,应在面试开始前3天向所报考学院提交情况说明材料。

五、违规处理

远程面试过程中考生不遵守考场纪律,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安排与要求,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取消面试资格。

- (一)携带规定以外的材料或者电子设备参加面试的;
- (二)未按远程网络面试相关要求摆放视频机位,提醒后仍不改正的;
- (三)视频监控范围内有其他无关人员的;

（四）未经面试导师同意在考试过程中擅自离开座位或脱离视频监控范围的；

（五）伪造证件、证明、档案及其他材料获得考试资格、加分资格和考试成绩的；

（六）由他人冒名代替参加考试的；

（七）其他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或者试图获得试题答案、考试成绩的行为；

（八）拒绝、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的。

（九）其他形式违纪、作弊行为。